济南市国有苗圃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DLD2018CS023

采　购　人：济南市国有苗圃

采购代理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3
第二部分　报价单位须知.....5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18
一、项目名称.....18
二、项目概况.....18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21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25
第六部分　报价函部分格式.....28
第七部分　报价文件商务部分格式.....37
（一）参加政府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40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41
（三）近三年（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42
（四）正在实施管理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43
第八部分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44
第九部分　封面及封口格式.....46
评审细则.....4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市国有苗圃

地 址：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 196 号

联系方式：王凯　　联系方式：1366880186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人：滕在霞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13　　18596098698

二、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国有苗圃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DLD2018CS023

三、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采购预算
济南市国有苗圃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十七条规定； 2、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3、具有所在地有许可管辖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在以往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7、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管理费：100 元/人

四、报名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9:00-11:30，下午 14:00-16: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财务室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式：携带以下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报名。请携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开户许可证、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截图。

以上证件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份，否则不予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注：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已经办理三证合一的单位，仅须提供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证件资料即可】**

4、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递交报价文件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8 年 9 月 27 日上午 8:30 分至 9: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18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济南市国有苗圃

联系人： 王凯

联系方式：13668801862

2、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人：滕在霞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13　18596098698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报价单位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综合说明	招标范围及要求：本项目具体内容为:济南市国有苗圃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说明”。 报价要求：依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公布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根据山东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职工工资水平增长等情况，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核，确定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全省月最低工资标准按地区分别调整为：1910 元、1730 元、1550 元；要进一步加强对用人单位执行最低工资标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违反《最低工资规定》的行为要依法查处，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故本项目人员成本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工资、社保标准。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综合评定各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 （后附评分标准）
2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1、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十七条规定； 2、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3、具有所在地有许可管辖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在以往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7、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5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6	供应商提出澄清要求的截止时间	2018 年 9 月 23 日中午 12:00 时前，以书面形式（邮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Ldzb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人。 联系人：滕在霞 联系方式：18596098698　　0531-88809762 转 8013
7	投标有效期	公开投标后 90 日历天
8	投标保证金	报价单位须在 2018 年 9 月 26 日 12:00 前，以电汇或转账的形式交纳保证金：伍仟元整。 保证金必须由报价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保证金递交时间以招标代理公司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报价单位须在备注栏注明“【劳务派遣服务】保证金”。 **开户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15132401040008055** 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报价单位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保证金。（招标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损失由报价单位或成交人自行承担。 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 请携带报价单位对招标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财务部办理。

		电话：0531-88809761
9	报价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五份副本，电子版一份（电子版使用 U 盘或光盘）
10	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现场
11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按照经采购人确认后的实际到岗人数支付费用，中标单位按约定时间开具增值税发票送达采购人，按月付款，以转账方式支付中标单位。
12	履约保证金	无
13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时间：2018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14	节能、环保要求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分别给予所属节能、环保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节能、环保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节能具体计算方式为：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投标—投标投标*扣除比例； 环保具体计算方式为：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投标—投标投标*扣除比例； 3、报价单位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招标清单》中的产品，应在报价文件显著位置提供《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招标清单》当前页复印件，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如发现报价单位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报价单位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招标活动。 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15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1、根据《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投标—投标投标*扣除比例； 3、如报价单位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招标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招标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招标政策。 5、如发现报价单位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报价单位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招标活动。 6、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16	响应文件装订方式	胶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7	封套上写明	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2）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3）包封内容（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文档）； （4）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字样。 （5）加盖公章及骑缝章 电子文档表面需贴标签：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日期。
18	响应文件书脊要求	响应文件书脊（侧面）务必标注项目名称，正本或副本。（见附件）

19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规定》、《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全面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的通知》（高检会〔2015〕3号）、《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开展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通知》（高检会〔2015〕5号），申请人对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拟在报价文件或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应当向人民检察院进行行贿犯罪档案查询，提供由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原件、扫描件）。报价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提供《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或者经查询申请人单位和上述个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不予通过招标评审或者资格预审审查。
20	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发布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15〕26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招标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16〕320号）等多部联合惩戒备忘录，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招标招标投标活动。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将分别在投标（资格预审）报名、评标（资格审查）、中标通知书发出和合同签订等重点环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招标网”（http://www.ccgp.gov.cn/）、等多种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采取有效方式保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并存档备查。申请人在投标（资格预审）报名环节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其投标报名(资格预审)申请；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评标（资格审查）环节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成交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或者合同签订环节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对联合体各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择成交投标人。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 济南市国有苗圃 。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磋商并参加投标竞争的单位。

4.“成交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确定的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监督管理机构”系指济南市财政局。

三、踏勘现场

1．各报价单位应根据自身情况，对本项目的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和审阅，以便报价单位获取有关编制报价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踏勘现场所需车辆及相关费用自理。

2．报价单位自行踏勘现场所获得的资料将被认为已了解了本项目的现场情况，掌握了编制报价文件的有关条件。采购人向报价单位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单位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单位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报价单位及其人员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工程现场，但报价单位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报价单位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说明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项目说明

4.开标、评标、定标

5.合同格式

6.投标函部分格式

7、资格审查部分

8.报价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9.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10.封面及封口格式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招标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必须修改的内容，需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报价单位。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报价单位均具有约束力。

2. 为使报价单位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修改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上述每一报价单位。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报价单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须将要求澄清内容发送电子邮件至 ldzb002@163.com 并电话通知竞争性磋商资格公告所列的联系人。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答复。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于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报价单位。报价单位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澄清或答复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五、报价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或被视为无效。

（一）报价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报价文件，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报价文件由投标函部分、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

1.投标函部分

（1）投标函

（2）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提供法定代表人证书复印件，如为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参加，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唱标一览表

2.资格审查部分

(1)有关证明报价单位法律地位的原始文件副本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所在地有许可管辖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上一年度（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情况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提供 2018 年任意三个月公司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5）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6）投标单位 2018 年第二季度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单位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

7）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截图；

8）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复印件加盖公章；

9）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评分细则里涉及到的企业业绩及企业获奖；

11）报价单位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资料；

以上 1）-9）需开标现场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以上证件经审查缺少任何一项或经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报价处理。

(2)报价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等。

3.商务部分

1）商务条款偏离表（见附件）；

2）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简历表；

3）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一览表；

4）投标单位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4.技术部分

1）服务方案；

2）针对本项目的人员服务详细方案等与评分有关的资料；

3)为本项目所配人员等情况一览表及岗位安排、人员简历、证书等；

4）对服务人员的管理制度与奖惩措施等；

5）人员临时离职等突发情况处置预案技术方案

6）服务承诺；

7）人员组织机构建议；

8）人员岗位职责描述；

9）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

10）服务要求偏离表（见附件）；

11）其他。

（二）报价文件的编写方式

1.报价文件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报价文件需胶装)，并在首页编制“报价文件目录”。

2.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并提供电子文档一份，以供备份。

3.“投标一览表”用A4幅面，竖版。

（三）报价文件的签署

报价单位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报价文件（正本、副本）、投标一览表，并在报价文件封面、投标一览表上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四）语言及计量单位

1.报价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

2.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报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五）报价文件及电子文档的密封和标记

1.报价单位应准备 六 份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和 五 份副本。在每一份报价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报价单位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副本、投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报价单位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所投包号/标段；

（2）报价单位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3）包封内容（正本、副本、投标一览表、电子文档）；

（4）注明“于 （截止时间）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六）报价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报价文件的地点和时间

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

截止时间：2018年9月27日上午09：00分（北京时间）

2.报价单位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3.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报价文件后，报价单位在签到处进行签到。

4.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报价文件概不接受。

5.对报价单位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予退还。

（七）迟交的报价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八）报价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

1.报价单位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报价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任何补充或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报价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正式签署的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报价文件的一部分，份数和密封要求同报价文件一致。

2.报价文件的有效期为公开投标后 90 天（日历日），在有效期内不得撤回。

（九）投标要求

1.本次投标报价为**非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2.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的投标方案和投标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报价单位需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进行编写，没有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十）报价错误的修正

1.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的唱标一览表与报价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唱标一览表为准；报价文件中的唱标一览表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唱标一览表为准。三份唱标一览表不一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调整后的数据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六、合格的报价单位

符合以下条件的报价单位，为合格的报价单位：

1.符合前附表规定的资格要求。

2.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备案的单位。

3.另外，合格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七、投标有效期

1.从投标截止之日，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日）。

2.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单位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报价单位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报价单位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报价单位应当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八、投标费用

1.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报价单位自行承担自己所有与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2.中标服务费：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交纳中标服务费。

3.公证费(律师见证费)：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向律师事务所交纳律师见证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九、投标保证金

1.**报价单位须在 2018 年 9 月 26 日 12:00 前，以电汇或转账的形式交纳保证金：伍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报价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保证金递交时间以招标代理公司实际到账为准，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报价单位须在备注栏注明“【劳务派遣项目】保证金”。

开户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15132401040008055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报价单位，其报价文件不予接收。

2.未成交报价单位的保证金，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报价单位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

请携带报价单位对招标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财务部办理。

4.电话：0531-88809761

十、无效投标

（一）报价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未按规定交纳保证金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超出营业执照范围的；

5.未经财政部门核准，提供进口产品的；

6.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7.未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8.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9. 照抄照搬投标文件的；

10.人员工资和养老保险的交纳未执行济南市现行标准；

11.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单位给招标人和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报价单位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报价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

3.投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报价单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5.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不参加开标仪式及询标事宜的。

6.报价单位资格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规定签署、胶装或密封的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7.报价文件载明的工期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8.报价文件载明的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且不能被采购人接受。

9.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十一、解释权

1.本次招标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

2.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

十二、质疑

1.报价单位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报价单位认为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3.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公告发布时间、公开投标时间；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

（4）质疑报价单位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招标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4.报价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报价单位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5.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报价单位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报价单位和其他有关报价单位，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6.质疑报价单位对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济南市财政局投诉。

第三部分　项目说明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济南市国有苗圃劳务派遣服务项目

二、项目概况

1、项目介绍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用人体制机制创新的有关要求，创新干部人事管理方式，实行全员岗位聘任制，形成充满活力的用人机制。为进一步提升济南市国有苗圃管理工作专业化水平，需要采购从业经验丰富、专业水平较高的人力资源服务专业机构，提供劳务派遣、聘用人员档案管理等人力资源管理相关服务。

2、预算

2.1、本项目招聘的人员主要工作为基地管理、办公室和后勤服务，要求：年龄在20至55周岁之间，出生日期限于1963年7月1日至1998年6月30日，国家承认的初中以上学历，身体健康，品行端正，遵纪守法，退伍军人和具有两年驾龄以上者优先。曾受过刑事处罚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予录用。本次项目拟设定岗位为4个，其中包括基地管理人员、文秘、司机、内勤。

2.2、人员工资

供应商应保证报价符合济南市相关规定：甲方需缴纳的人员管理费用，人员工资不得低于济南市最低工资标准，人员工资标准参照甲方同类岗位执行，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缴纳基数按应发工资足额缴纳。中标单位须向甲方提供相关发放证明,甲方有权对发放情况进行抽查、监督。发放不到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所报工资及社会保险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服务项目

服务项目	服务相关内容明细
签订、变更或解除劳动合同	与员工签署正式劳动合同；与员工签订劳动保密协议，不得向他人泄露涉及业务工作秘密。
	依法解除劳动合同：员工因故离岗、辞职或者被辞退后的具体善后事宜。
	依法进行劳动合同变更相关事宜。
管理人员档案	接收并管理人员档案，为派遣人员出具政审及相关证明；协助招标人加强人员的培训、管理。

按时发放工资	发放工资（遇节假日提前）；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社会保险开户转入；
	社会保险基数的审核\计算\申报\缴纳；
	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保险政策咨询和领取等方面的相关事宜；
	社会保险年检；
	社会保险转出等。
依法进行社会保险理赔	协助做好派遣员工工伤申报、定级及工伤理赔等事宜；
	协助员工做好医疗保险的报销手续，做好医保咨询等。
开据正式发票	按要求开据正式发票。
落户	根据济南相关人才政策，为符合落户条件的员工办理落户手续等事项
职称评定	为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员工办理职称确认、评定申报工作
高层次人才项目申报	为招标方吸引的高层次人才及时办理高人次人才认定和奖励政策申报工作
其他要求	此项目只能由中标公司执行，不得外包给其他单位；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4、服务期限：一年。

5、资质要求

5.1、投标单位为独立法人单位，在济南本地具有固定办公场所，应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核准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5.2、投标单位应熟悉人力资源管理各个版块，具体包括人才招聘、人员培训、人员管理等。能够提供劳动法方面专家或律师一名（提供律师证等相关证件），能够及时有效的预防及处理劳动争议纠纷，有相关经验。招标公告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投标人资质的，应提供相应资质原件。

6、投标人服务要求

6.1、投标人提供劳动法方面专家或律师一名（提供律师证等相关证件），能够及时有效的预防及处理劳动争议纠纷，有相关经验。

6.2、派遣人员的劳动关系归中标单位。中标单位与劳动者本人签订劳动合同，产生的一切劳动纠纷由中标单位负责。

6.3、招标公告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投标人资质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资质原件；要求投标人办公及档案管理场所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场所用途及配套设施的详细证明材料。

6.4、中标人须按照有关标准和要求提供服务，采购人将按照相应的考核管理办法对中标人进行考核，对服务不达标的情形依规处理。

7、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综合单价，管理费：_____元/ 人。

注:以上项目要求及未尽事宜，中标后以采购人实际要求为准。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报价文件的递交及开标仪式

1.报价文件递交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59号中铁财智中心6号楼15楼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9月27日上午08:30分至上午09: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时间：2018年9月27日上午09：00分（北京时间）

3.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报价文件的递交，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公证处（见证部门）对报价单位的投标资格进行审验：

5.为方便律师检查报价单位的资格，请报价单位将：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所在地有许可管辖权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上一年度（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情况说明；

4）提供2018年任意三个月公司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5）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6）投标单位2018年第二季度依法纳税的完税凭证，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单位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原件一年内均保持有效

7）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截图；

8）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9）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小微、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果是）；

11）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函（如果是）；

12）评分细则里涉及到的企业业绩及企业获奖；

13）报价单位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资料；

以上1）-11）需开标现场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以上证件经审查缺少任何一项或经审查不合格作无效报价处理。

6.律师（见证部门）对各报价单位提交的报价文件密封情况按签到顺序进行检查，并当场宣布检查结果。

7.唱标：工作人员当众按报价单位的签到顺序开启投标一览表，唱标员宣读报价单位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二、评标程序

1.组建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

2.选举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主任分工组织评标。

3.评标准备工作。

4.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后审、符合性鉴定，审查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步评审。

5.技术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6.商务部分评审，参照执行评分细则。

7.整理评审结果，编制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向采购人递交评标报告。

8.评标委员会解散，评标结束。

三、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报价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报价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3.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候选人或成交人。

（二）评审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确定的评分办法综合评定各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人。（附评分细则）

1.初步评审（资格后审及符合性鉴定）

（1）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评标委员会允许投标人修改报价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是修改的内容不能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修改的内容以书面文件为准。

（3）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报价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为废标处理。

（5）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入围投标人名单，只有成为入围投标人，才能进入综合评分阶段。

2.综合评分

（1）为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投标人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办法（附后）对入围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人。

四、评标纪律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报价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

4.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对外扩散。

5.评标过程中，当发表结论性意见时，先听取专家评委意见，采购人代表随后发表意见。

6.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7.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投标人有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评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定标

本项目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成交人。

六、成交通知书

确定成交结果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人签发《成交通知书》。对未成交者，采购人不对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报价文件。

七、授予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年　　月　　日

_____（甲方）所需_____(服务名称)经_____（代理机构名称）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国内以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1、竞争性磋商文件

2、成交人报价文件

3、成交人在开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4、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的名称、内容

（可后附详细服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

人民币_____（小写）

四、付款

1、付款方式：

2、付款途径：

五、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服务期限：

2、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甲方自行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代理机构三份。

九、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10%。成交人违约， 可直接从支付款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 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成交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成交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六部分　报价函部分格式

一、报　　价　　函

（招标代理机构）　：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招标活动并提交报价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力。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成交服务费、公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报价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单位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办理此次_____公开招标政府招标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一切事宜。代理人在该项目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授权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

鉴于_____（下称“报价单位”）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下称“采购人”）_____项目的公开招标。报价单位在此承担向采购人支付总金额_____元的责任。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证明 （粘贴处）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投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单位：元

磋商前基础报价	管理费：_____元/人
服务标准	
服务承诺	
服 务 期	一年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合同条款的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现场签字确认	
此投标一览表内容尽量充实,但不要加附页，一式三份，单独密封（与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竞争性磋商项目的实际情况，本表格内容、格式可适当调整。

五、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招标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的_____项目招标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提交本声明函的投标人必须在报价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证明材料包括：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述证件原件不可缺项或相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4.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六、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								
4	合计								

说明：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附有效环保产品政府招标清单所在页复印件，评委按环保产品政府招标清单要求进行核查，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七、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附有效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所在页复印件，评委按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要求进行核查，未附复印件的不予认可。)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招标产品除外），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审时不予加分。

年　　月　　日

八、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招标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九、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价格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价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1							
2							
3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 五 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从业人员名单、身份证号及工资发放明细表、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报价文件商务部分格式

目　录

1）商务条款偏离表（见附件）；

2）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简历表；

3）近三年完成同类业绩一览表；

4）投标单位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名称：（公章）

序号	费用明细项	明细说明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包号	报价文件条款号	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一）参加政府招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

在参加本次投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年　　月　　日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4"></td><td>建立日期</td><td></td></tr>
<tr><td>资质等级</td><td></td><td>经营方式</td><td colspan="2"></td><td>企业性质</td><td></td></tr>
<tr><td>批准单位</td><td></td><td>地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3">企　业
职　工
总　数</td><td rowspan="3">_____人</td><td colspan="4">有职称技术人员</td><td>有国家注册测绘师证书人员</td></tr>
<tr><td>高 工</td><td>工程师</td><td>助 工</td><td>技术员</td><td rowspan="2"></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6">主
要
技
术
装
备</td><td>名　称</td><td>型 号</td><td>数　量</td><td colspan="2">制造国或产地</td><td>制造年份</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三）近三年（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规模	合同起止日期	工程总造价(万元)	合同服务日期	质量等级

注：附有关证明文件，如合同、业主证明等。

（四）正在实施管理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建设地点	项目规模	合同起止日期	工程总造价(万元)	质量等级

注：附有关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

注：投标人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符合资格后审要求或资格后审资料不全的报价文件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若对以上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八部分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格式

目　录

1）服务方案；

2）针对本项目的人员服务详细方案等与评分有关的资料；

3)为本项目所配人员等情况一览表及岗位安排、人员简历、证书等；

4）对服务人员的管理制度与奖惩措施等；

5）人员临时离职等突发情况处置预案技术方案

6）服务承诺；

7）人员组织机构建议；

8）人员岗位职责描述；

9）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

10）服务要求偏离表（见附件）；

11）其他。

服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 规格	投标文件 规格	偏差内容	说明

年　　月　　日

第九部分　封面及封口格式

唱标一览表/电子文档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报价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报价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于 2018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各投标单位，书脊内容请按照以下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标处理。（见附件）

附件：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副本）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单 位 名 称	标书正面

评审细则

评审项目		内　　容
1	总报价 （2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招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以最终报价为准。
2	方案 （68 分）	1、人员管理措施完备（具有派遣人员管理系统）且人员配备合理的，得0-16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应急方案完备且具有劳动争议处理能力的，得0-12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3、对专业技术人员定期进行职称确认及评审，得 0-12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4、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措施、应急情况处理等方面进行评审，对项目整体统筹划，认识深刻、定位合理的，得 0-10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5、制定切实可行的人力资源服务技术方案、服务措施的，得 0-8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6、根据供应商提出的服务方案，服务流程规范及要求及服务承诺等项高于招标要求可行性好，经验丰富的，酌情得 0-5 分；
		7、企业管理制度，酌情得 0-5 分；
3	企业实力 （5 分）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即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签订的与机关事业单位等合单位年度金额达到 200 万以上的合同，每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以合同原件准，业绩不重复计分）
4	优惠条件及合理化建议 （5 分）	为更好的服务此次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人力资源优惠服务措施。有符合项目切实行的合理化建议和实施的优惠条件，酌情得 0-5 分。
5	报价文件的规范性 （2 分）	报价文件制作规范，酌情得 0-2 分。

备注：中小企业评分办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分时将给予小型、微型企业的评审价格6%的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审价格参与评审；

2）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及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原件（不予退还）；②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③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3）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产品的评审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4）如发现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提供真实的证明材料的，如成交将取消成交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5）评审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成交价格。